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下述結構性產品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瑞士銀行
(UBS AG)
(於瑞士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透過其倫敦分行行事
(「發行人」)

保薦人
瑞銀証券亞洲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有關新聞稿之公佈

本公佈謹此通知結構性產品的投資者，我們瑞士銀行(UBS AG)及我們的控股公司瑞銀集團有限公司 (UBS Group AG) 於 2023 年 3 月 19 日（蘇黎世時間）於 <https://www.ubs.com/global/en/media/display-page-ndp/en-20230319-tree.html> 聯合刊發題為「瑞銀收購瑞士信貸」的新聞稿（「新聞稿」）。本公佈隨附該新聞稿副本。

除本公佈所述者及在另行公佈之前結構性產品的所有其他資料及條款及條件將保持不變。

瑞士銀行 (UBS AG)
香港，2023 年 3 月 20 日



UBS

投資者關係

電話: +41-44-234 4100

媒體關係

電話: +41-44-234 85 00

2023 年 3 月 19 日

新聞稿

根據瑞士證券交易所監管上市規則第 53 條作出的特別公告

瑞銀（UBS）收購瑞士信貸（Credit Suisse）

- 憑藉集團 5 萬億美元的投資資產創造領先的全球財富管理機構
- 擴大瑞銀在瑞士本土市場的領先地位
- 瑞銀的策略保持不變，包括專注於美洲及亞太區的增長
- 具有吸引力的財務條款，包括下行保障
- 預計到 2027 年，年成本節省將超過 80 億美元
- 瑞銀仍保持強勁的資本，遠高於我們 13% 的目標，並致力於累進現金股息政策
- 專注的投資銀行業務，仍致力於保持瑞銀模式；策略性全球銀行業務仍將保留，瑞士信貸的大部分市場倉盤將轉移至非核心

交易將為瑞銀股東創造巨大的可持續價值

蘇黎世/巴塞爾，2023 年 3 月 19 日 — 瑞銀計畫收購瑞士信貸。此次合併預計將創造投資資產總額超過 5 萬億美元的業務以及可持續價值機會。這將進一步鞏固瑞銀作為位於瑞士的全球財富管理機構的地位，按合併基準計算，將擁有超過 3.4 萬億美元的投資資產，並在最具吸引力的增長市場運營。

該交易將鞏固瑞銀作為瑞士領先的綜合銀行地位。經合併業務將成為歐洲領先的資產管理機構，擁有超過 1.5 萬億美元的投資資產。

瑞銀主席 Colm Kelleher 表示：“本次收購對瑞銀股東具有吸引力，但讓我們明確一點，就瑞士信貸而言，這是一次緊急救援。我們已經構建了一項交易，該交易將在保留業務餘下價值的同時控制我們的下行風險承擔。收購瑞士信貸在財富、資產管理以及瑞士綜合銀行業務方面的能力，將強化瑞銀發展其低資本業務的策略。該交易將為客戶帶來利益，並為我們的投資者創造長期可持續價值。”

瑞銀行政總裁 Ralph Hamers 表示：“將瑞銀和瑞士信貸聯合起來，將增強瑞銀的實力，進一步提升我們為全球客戶提供服務的能力，並深化我們在業界的最佳能力。這一合併將支持我們在美洲及亞洲地區的發展雄心，同時亦擴大我們在歐洲的業務規模，我們期待著在未來幾周迎來我們在世界各地的新客戶及同事。”

瑞銀集團有限公司及瑞士銀行，新聞稿，2023 年 3 月 19 日



投資者關係

電話: +41-44-234 4100

媒體關係

電話: +41-44-234 85 00

討論是由瑞士聯邦財政部（Swiss Federal Department of Finance）、瑞士金融市場監督管理局（FINMA）以及瑞士國家銀行（Swiss National Bank）共同發起的，且該收購得到其全力支持。

根據全股票交易條款，瑞士信貸股東每持有 22.48 股瑞士信貸股份將獲得 1 股瑞銀股份，相當於每股 0.76 瑞士法郎，總代價為 30 億瑞士法郎。瑞銀將從該交易中獲得 250 億瑞士法郎的下行保障，以支援交易標的、收購價格調整和重組成本，以及獲得非核心資產 50% 的額外下行保障。兩家銀行均可不受限制地使用瑞士國家銀行的現有融通，據此其可以根據貨幣政策工具指引從瑞士國家銀行獲得流動資金。

兩家公司的合併預計於 2027 年前將產生超過 80 億美元的年成本節省。

瑞銀投資銀行(UBS Investment Bank)將通過加速實現全球銀行業務的策略目標，加強其在機構、企業和財富管理客戶的全球競爭地位，同時減少瑞士信貸投資銀行的其他業務。經合併的投資銀行業務約佔集團風險加權資產約 25%。

瑞銀預計，該交易於 2027 年前將使每股盈利增加，而銀行的資本仍維持在遠高於 13% 的目標。

Colm Kelleher 將擔任合併後實體的主席，而 Ralph Hamers 將擔任合併後實體的行政總裁。

該交易無需股東批准。瑞銀已獲得 FINMA、瑞士國家銀行、瑞士聯邦財政部和其他核心監管機構的事先協定，以便及時批准交易。

電話會議

管理層將在歐洲中部時間下午 10 點舉行分析人員電話會議。參與者可通過以下連結訪問網路廣播：<https://stream.swisscom.ch/ubs/20230319/>

瑞銀集團有限公司及瑞士銀行

投資者關係:

瑞士: +41-44-234 41 00



投資者關係

電話: +41-44-234 4100

媒體關係

電話: +41-44-234 85 00

媒體關係:

瑞士: +41-44-234 85 00

英國: +44-207-567 47 14

美洲: +1-212-882 58 58

亞太地區: +852-297-1 82 00

www.ubs.com/media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 示

本文件載有構成前瞻性陳述的陳述。雖然該等陳述乃瑞銀對上述事宜的判斷及期望，但多項因素、不確定性及其他重要因素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嚴重偏離瑞銀的期望。有關該等因素的詳情載於瑞銀所提供的和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文件，包括以表格 20-F 呈交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瑞銀並無責任更新本文件所載資料。